

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分局（全辖）

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现公布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分局（全辖）2020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等组成。本报告中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分局（<http://www.safe.gov.cn/neimenggu/>）“信息公开”栏目下载。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分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492 号）和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坚持抓基础、抓重点、抓深化，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部署落实到位，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强化政策解读与回应，优化互联网站政府子网站平台建设，不断提高政务服务水平。

着力推进主动公开，积极推进互联网站政府子网站平台规范化管理。一是以子网站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平台，抓好

做实政务信息主动公开，加大宣传力度，及时发布各项外汇政策，强化政策解读回应，维护外汇市场良性秩序。2020年累计更新各类信息311条，全辖行政许可处理决定数量1549条，全辖行政处罚信息处理决定数量24条。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二是严格执行“一个窗口受理”要求。窗口人员严守工作纪律，认真接待公众业务咨询和办理，确保网站联系方式和地址准确，工作时间网上公布的联系电话畅通。三是高度重视“咨询反馈-业务咨询”“咨询反馈-投诉建议”栏目内容的及时处理，第一时间回应社会公众业务咨询和投诉建议。2020年回复业务咨询、投诉建议9条。四是加强监管保障，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性。按时发布《2019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分局〈政府网站工作年度报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	0	1549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0	24
行政强制	1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注：“政府集中采购”数据由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市中心支行在其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中统一公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全面展开并日益规范。下一步，国家外汇管理局内蒙古自治区分局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一是完善工作机制，做到“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丰富公开内容。二是创新公开方法，拓宽公开渠道，让更多公众了解公开信息的查询方式和基本内容。三是加强学习和培训，加强对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内容的学习，进一步提高

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